

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2024年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KEGS-2025-003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2024年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预算金额: 250000.00元,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最高限价: 250000.00元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2024年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服务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[1] 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2024年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(一) 供应商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。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(二) 供应商必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证件。(三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(四) 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库(2016)125号),供应商(或响应供应商)在报名时,查询截止时间为本公告期内,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查询,对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及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查询,对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的供应商(或供应商),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。(五)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(六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: 所属行业: 其他未列明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,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,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09-01 10:05:00到2025-09-08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09-12 14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纸质文件递交, 内蒙古楷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9-12 14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楷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七、其他

报名须知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25年09月01日至2025年09月08日（节假日除外），10:05-12:00，14:30-17:00(北京时间，下同)，逾期不再受理。（二）报名地点：内蒙古楷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。（三）报名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海拉尔东路街道东方银座3号楼102室。（四）携带资料：1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；2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（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，要提供有效的“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”；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，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；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，要提供有效的“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”）；3、信用查询截图（查询内容详见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）；4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材料或承诺书或声明函（包含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）；5.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须按照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财库〔2020〕46号格式填写）。注：（1）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，复印件A4纸胶装成册2套（加盖公章），资料不全者，不予接受。（2）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，扫描件、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、彩喷件一律不视为原件。（3）以上资料须写明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供应商联系人姓名、手机、电话、电子邮箱等基本信息，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接收（承诺书及声明等文件须写明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）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63号

联系人：刘芳

电话：0471-6944927

邮件：nmgswzy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楷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海拉尔东路街道东方银座3号楼102室

联系人：孟繁杰、孟祥宇

电话：0471-4817199

邮件：nmgkegs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刘芳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：_____ (盖章)

